附件：

**新县农村商业银行住房按揭贷款**

**借款人声明与承诺**

**本附件为编号为dk\_htbh《个人购房借款合同》（下称“本合同”）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，与本合同专用条款工程构成规范借款人，贷款人，保证人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法律文件。**

本人jkr\_name，身份证号：jkr\_sfz，对新县农村商业银行做如下承诺：

1. 本人在新县农村商业银行申请贷款dk\_je，期限dk\_qx，用本人位于dyw\_ad的预售房产抵押，用于支付购买该房产的购房款。
2. 本人承诺提供给贵行的所有资料均真实有效，本人没有隐瞒包括但不限于本人的婚姻状况，收入状况，负债状况，法律诉讼情况。
3. 本人具备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完全民事权利能力和行为能力。
4. 本人知晓贷款执行浮动利率，浮动周期为12个月，当前执行利率为dk\_lv（年利率），遇人民银行调整基准利率，执行利率随之调整的情况，本人完全同意并如期还款。
5. 本人完全知晓，在当前利率下每月还款额为：dk\_hke，每月还款日为21日，首期还款日为贷款实际发放后的第一个还款日，贷款利息以贷款发放日到还款日之间实际占用天数计算。若贷款发放日为21日，则首次还款日为下月21日。
6. 本人知晓贷款发放后自动转入开放商账户，本人对该笔贷款无自由支取的权利，本人收到放款通知后（放款短信及开发商通知），承诺将及时在还款账户中存入足够偿还本期贷款的余额。
7. 本人承诺在每月20日前将足额本息存入贷款扣息账户中，如本人没有如期偿还贷款本息，由此造成的贷款逾期及形成的个人征信不良记录，均由本人负责，与新县农商银行无关。
8. 本人已完全知晓本合同项下所列条款，同意贷款人在本人违约情况下按合同条款进行违约处置。本人对合同条款无任何争议，本合同的最终解释权归新县农村商业银行所有

承诺人：

签订日期：dk\_blrq